

山东理工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

鲁理工大办发〔2021〕17号

校长办公室关于印发 《山东理工大学开展垃圾分类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院，校行政各部门、各直属单位，经济与管理学部：

《山东理工大学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业经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校长办公室

2021年9月25日

山东理工大学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思想，推动我校垃圾分类，促进校园环境改善和资源回收利用，按照教育部办公厅等六部门《关于在学校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山东省住建厅、教育厅《关于开展垃圾分类进校园活动的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普遍推行垃圾分类制度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将垃圾分类融入学校治理工作中，作为推进文明校园建设和绿色校园创建的重要举措，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分类体系，着力提高全体师生的垃圾分类和资源节约意识，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共创美丽、绿色校园环境。

二、工作目标

落实育人根本任务，充分利用全校宣传、教育资源，围绕垃圾分类和回收利用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全面开展生态文明和垃圾分类知识教育，将垃圾分类纳入学生劳动教育，积极开展校园垃圾分类主题实践活动。建立垃圾分类管理长效机制，建设标识明确的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实现校园教学、公寓和食堂等不同区域的垃圾强制分类全覆盖，使师生垃圾分类知晓率、参与率达到 100%，自觉进行垃圾分类，促进学生习惯养成。

三、分类方式及要求

（一）分类方式

按照淄博市要求，垃圾按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湿垃圾）、其他垃圾（干垃圾）、专业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其中有害垃圾容器为红色，可回收垃圾容器为蓝色，厨余垃圾容器为绿色，其他垃圾容器为橘黄色。学校垃圾分类容器按照标准逐步更换，实现统一。

（二）分类设施配置要求

1. 根据公共建筑（办公楼、教学楼、图书馆）的规模，在每层公共区域适当位置或建筑物的主要出入口设置1个收集点，每个收集点至少设置厨余垃圾、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收集容器各1个。各部门单位、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自行配置室内的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收集容器。

2. 在学生公寓区建设垃圾分类收集亭，各亭设置一组可回收物（可细分为纸、塑料、玻璃、金属、纺织类）、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收集容器。

3. 食堂及供餐区根据用餐人数和厨余垃圾产生量，配置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收集容器。必要时建设资源化利用处理设备。

4. 实验室有毒、有害废弃液体、固体物的分类收集，应按照物理、化学、生物特性及有关安全要求进行分类储存和规范处理，不得与生活垃圾混储。定期通知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到各学院（单位）收集有毒、有害废弃物。

5. 校医院专用垃圾，按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封的容器内，并有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由医疗垃圾处理中心处理。

6. 校园租赁商业服务设置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收集容器。

7. 校园分布的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投放容器，按人数、投放量合理配备，并按便捷、安全的原则，划区域配置有害垃圾收集容器。

8. 校园建筑、维修、装修等工程施工产生的专业垃圾，应在工地设置封闭式垃圾临时堆放点，建筑工地专业垃圾与生活垃圾应分开投放，小型维修、装修工程专业垃圾和建筑工地生活垃圾应日产日清。工程施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和专业垃圾，由施工单位负责清运至驻地环卫部门指定的垃圾处理场。

四、重点任务

（一）加强组织领导。由学校节约型校园建设领导小组领导统筹、组织协调、部署指导全校的垃圾分类管理工作。学校节约型校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日常垃圾分类事务的协调落实。

（责任部门：校长办公室）

（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发挥学校融媒体的作用，全面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宣传教育，通过电子显示屏循环播放、张贴宣传海报、宣传橱窗等，广泛宣传开展垃圾分类的意义，推广垃圾分类知识。开展垃圾分类培训，明确垃圾分类工作的具体要求，强化党员、团员、干部的责任意识、担当意识、表率意识，着力提高广大师生的垃圾分类和资源环境保护意识，形成一个学生党员、学生干部带动一个公寓、一个教室，引导师生做垃圾分类的积极参与者和传播者，营造全体师生参与的校园氛围。（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团委）

（三）发挥课堂教学的主阵地作用。结合课程开展生态文明、资源循环利用教育。将校园环卫、垃圾分类、垃圾清运纳入劳动课，体验保洁艰辛，培养学生劳动习惯和垃圾分类意识养成。（责任部门：教务处、实验管理中心、各学院）

（四）开展垃圾分类实践活动。发挥大学生志愿服务、学生社团的作用，开展课外垃圾分类实践活动，通过示范和引领带动全体师生践行“垃圾分类就是新时尚”。（责任部门：学生工作部、团委、研究生工作部、各学院）

（五）建设校园垃圾分类投放设施。按照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分类投放原则，完善校园垃圾分类收集设施，明确分类标识。在学生公寓区域建设垃圾分类收集亭，规范和细化垃圾分类投放。商业服务涉及餐饮的，独立设置餐厨垃圾回收容器，并由专业公司清运处理。完善实验室、校医院废弃物安全收储设施，进行无害化专业处理。（责任部门：后勤管理处、资产管理处、实验管理中心、校医院）

（六）运用市场机制推进垃圾分类。充分利用校园学生集中，消费资源和可资源化利用垃圾充沛的优势，鼓励后勤服务实体或引进企业投资建设校园垃圾分类投放设施。建立与学生利益挂钩的激励机制，通过环保积分方式，为学生提供校内消费优惠和积分兑换所需商品，激发学生分类投放垃圾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责任部门：后勤管理处）

（七）推进垃圾分类回收的智能化。利用物联网、互联网融合技术，实现垃圾投放的有源可溯、投放量的计量、回收仓的监控，建立一生一码实名制，反馈学生环保积分，并实施垃圾分类

投放行为考核。（责任部门：后勤管理处、学生工作部）

（八）建立健全垃圾分类工作的监管和考评。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先进评选，注重培育典型示范，对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工作的单位、班级、寝室、教师、学生给予表彰，以此促进全校师生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工作；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学生工作部、团委、研究生工作部、后勤管理处、实验管理中心等协调成立垃圾分类学生志愿队和巡查监督队，开展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和垃圾分类检查督促；在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中设立一定的分值，把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与日常行为规范养成有机结合起来。（责任部门：学生工作部、团委、研究生工作部、实验管理中心）

（九）在试点的基础上加以推广。后勤管理处、实验管理中心、资产租赁管理部门要设立垃圾分类项目经理、督导员，落实垃圾分类的管理、引导职责，合理布局垃圾投放点，及时做好分类垃圾的清运和垃圾分类设施的维护、更新。不断总结经验，探索适合校园垃圾分类模式加以推广，在减量化、无人化、洁净化、便民化等方面寻找到平衡点。（责任部门：后勤管理处、资产管理处、实验管理中心）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要牢固树立和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将思想认识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普遍推进垃圾分类制度的重要讲话精神上来，切实从思想上行动上重视垃圾分类工作，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二）抓好宣传培训。各部门单位、各学院要教育引导师生

员工增强垃圾分类意识，使垃圾分类的理念入眼、入脑、入手，减少一次性用品的使用，从源头实现垃圾减量，养成主动分类、自觉投放的行为习惯。

（三）建立长效机制。建立校园垃圾分类工作协同实施机制，各部门单位、各学院要建立垃圾分类工作责任制，建立密切配合、协调联动、齐抓共管、各尽其责、广泛参与的垃圾分类常态化工作机制和工作合力。

（四）加强监督检查。各部门单位、各学院要加强对本单位垃圾分类工作的监督检查，主动查找存在的问题，并积极进行整改，将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日常工作考核中。领导小组对各单位垃圾分类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对检查情况进行通报，对于工作不担当、不落实的单位进行严肃问责。

抄送：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校党委各部门、各群团组织。

山东理工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1年9月25日印发
